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 2024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2 日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 2024 年第四次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谢萍女士召集主持，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相关议案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通过电子邮件、即时通讯工具等方式发送至各位监事，应参与表决监事 3 名，实际参与表决监事 3 名。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北京开发增资扩股暨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该事项能切实有效降低北京开发和公司整体的资产负债率，有利于优化公司的资本结构，帮助强化公司在产业中的优势地位，进一步提高公司的整体资本实力和竞争力，同意该议案。

上海天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对投资者退出时收到的全部实际退出价款少于按照合同确定的转让价款的差额部分及违约金（如有）承担补足义务，构成接受关联方担保。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增资扩股暨接受关联方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9）。

2. 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境外发行全球存托凭证事项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境外发行全球存托凭证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事项期满自动终止，系综合考虑多方面因素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所作出的审慎决策，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同意该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终止境外发行全球存托凭证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0）。

三、 备查文件

1. 第五届监事会 2024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12 月 13 日